

异地缴纳或第三方代缴社保 发生工伤后存在哪些风险

关 注

随着就业形态的多样化和人口流动性的增加,异地缴纳社保和第三方代缴服务随之出现,为许多跨地区工作的劳动者提供了便利。然而,这些看似灵活的解决方案实际上从合规性问题到资金安全,再到保障效力的不确定性,都隐藏着不少风险。了解并规避这些潜在风险,对于确保个人社会保障权益至关重要。结合近期的两起案例,笔者采访到上海众华律师事务所的张焯石律师,深入探讨异地缴纳及第三方代缴社保的风险所在,以及如何防范这些风险。



案例一

委托第三方缴纳社保 工伤谁担责?

冯先生创办了一家金融公司,注册在浙江,但是业务几乎都集中在上海,且上海有统一办公地点,多数员工基本都在此工作。“公司注册地虽然不在上海,但在上海有用工,按规定我也应该为员工在上海缴纳社保。”冯先生坦言,出于对留住人才和员工福利的考虑,他认为员工的“五险一金”福利应该得到保障。后来,在朋友的介绍下,冯先生在上海找了一个第三方机构为自己的员工代缴社保。

平时不觉得有什么不妥,但最近遇到的这件事,让冯先生犯了难。

冯先生公司的一位员工在某个工作日下班后,骑自行车回家的途中被一辆

汽车撞倒在地,经交警现场认定,汽车方承担主要责任。随后该员工被送进医院,冯先生赶往医院探望。看到躺在病床上的员工,他心想着应该可以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保费用,将面临相应的法律责任,可能存在被罚款、被责令停产整顿等风险;同时,在劳动争议处理过程中,员工维权难度也会增加。

“员工的劳动关系在我们公司,但社保缴纳是以第三方机构的名义,这样就好像两个主体不是同一家单位,走不了工伤赔付,可能要公司出这笔钱(赔偿)。”冯先生百思不得其解,自己明明已经按照规定为员工按时缴纳了社保,经费也是实打实出去的,为何等到员工工伤发生需要理赔时,却不能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呢?

【风险】

实际用工中,存在企业委托第三方机构为自己的员工代缴社保的情形,但此举可能带来多种风险:若员工的劳动关系所在单位和社保缴纳单位不是同一家公司,可能会导致员工本应享受的社保待遇无法及时到

【解析】

社保缴纳主体和劳动关系主体不一致或对员工产生风险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八条,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三十日内为其职工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未办理社会保险登记的,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核定其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自愿参加社会保险的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应当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上述法条规定了用人单位应当自行申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职工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

然而,在实际操作中,一些企业可能选择通过第三方机构来协助处理社保事务,以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或规避风险。张律师称,通常来说,第三方社保代缴机构是具备一定资质的公司,必须持有“三证”:营业执照、人力资源许可证、劳务派遣证,缺一不可。且上述证书均应当处于有效期内,系该公司自身的资质,不存在挂靠等情形,只有满足上述条件后才能基本确定该公司是正规的第三方社保代缴机构。

不过,需注意的是,代缴社保存在一定的法律风险和合规问题。张律师指出,例如,如果第三方机构未能按时足额缴纳社保费用,或者存在其他违法行为,用人

单位,从而影响其权益;并且,如果用人单位没有按照国家规定及时为员工缴纳社保费用,将面临相应的法律责任,可能存在被罚款、被责令停产整顿等风险;同时,在劳动争议处理过程中,员工维权难度也会增加。

单位可能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此外,用人单位委托第三方代缴社会保险费用时,应当确保与劳动者之间存在真实的劳动关系,并且代缴行为应当符合国家关于社会保险登记、缴费等相关规定。

张律师还提到,对于社保涉及人身性质,代缴公司虽代替用人单位缴纳社保费用,但却不能代替用人单位为劳动者申请工伤待遇,而在账户名义上,却又显示用人单位并未为其职工缴纳工伤保险。“因此,实践中,在部分地区社保基金管理中心审查较严的情况下,可能发生拒绝赔付的风险。”

《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规定,职工所在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发生工伤事故的,由用人单位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二条规定,依照本条例规定应当参加工伤保险而未参加工伤保险的用人单位职工发生工伤的,由该用人单位按照本条例规定的工伤保险待遇项目和标准支付费用。因此,如果社保部门拒绝赔付的,劳动者可以将用人单位列为被申请人提起劳动仲裁,要求用人单位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包括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医疗费、生活护理费等。

案例二

社保缴纳与实际工作地分离 发生工伤怎么赔?

“当初没签合同,我也不清楚我的劳动关系到底是在上海的公司,还是在昆山的公司,受伤后发现公司在上海给我缴社保。”曾先生无奈表示,没想到当初公司将他从上海招聘过去时所承诺的“上海社保缴纳”是异地缴纳。

2021年5月24日,曾先生进入江苏一家智能物流智能工厂从事采购经理职位,据了解,他在进入这家公司前,一直在上海工作。曾先生所在的公司注册地位于上海临港,但生产主体是在江苏昆山,绝大多数的员工,包括曾先生自己都在昆山办公。

2022年6月27日,下班时间刚过,曾先生就和同事一起参加了公司举办的篮球比赛。没想到的是,曾先生在比赛中意外受伤,右腿前十字交叉韧带断裂,随后于8月和9月分别进行了两次手术。在曾先生看来,这应该属于工伤,但公司对此不予承认。

由于劳动关系不明,曾先生和公司之间发生了劳

动争议。“这家公司在上海也有,不过是个贸易公司,名字都差不多,老板也是同一个人。”曾先生说,“当时把我招进去的时候,承诺给我按上海的社保缴纳。”曾先生的社保缴纳地在上海,实际工作所在地在江苏昆山,两者不一致。“我到底是跟哪个公司有劳动关系?我的情况到底能不能认定工伤啊?毕竟缴了社保,如果算工伤,我又该按照哪个地区的标准享受社保待遇呢?”曾先生表示担心。

令曾先生失望的是,公司一口回绝了由公司承担费用,并且在今年5月曾先生的劳动合同到期时选择了不续约,且未支付任何补偿金。“不仅这样,还有欠我一年多的绩效工资没发给我。”曾先生表示,公司从2022年初就开始断断续续欠发工资,后来索性表明每个月要扣留工资的10%,到年底再统一发放,到如今自己总计有17个月的“工资尾款”被拖欠,计3万余元。

【风险】

部分企业为了吸引和招揽一线城市人才进驻自己的企业,承诺保留其原本在一线城市的社会保险关系,并继续按照原地社会保险缴费方式进行社保缴纳工

作,或出于其他缘由选择异地社保缴纳,但此举在实际用工过程中,若面临类似工伤、生育等情况,往往会引发争议。

【解析】

不同地区社保缴费基数、工伤赔付标准不同

根据《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用人单位应当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社会保险稽核办法》规定,缴费单位应当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参加社会保险,缴费单位、缴费个人应当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张焯石律师指出,在实践中,社保缴纳除了法定强制性的特征外,还有地域性特征。“不同地区社保缴费基数的上下限受当地全省(市)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月平均工资水平限制。当员工的社保缴费基数需按照法定的上限或下限缴纳时,若异地缴纳的社保标准低于公司注册地标准,则企业承担的社保缴纳成本将会降低。”张律师表示,并且,由于不同地区社保缴费基数不同,所以对于工伤等赔付标准也存在差异,异地缴纳社保可能会给员工在享受社保待遇时带来不便,如

医保报销、社保信息查询等。

因此,一旦用人单位发生跨省市代缴社保的情况,法院在司法实践中可能会认可,无论是委托第三方公司或关联公司(如集团下属单位)为员工异地缴纳社保,也无论是取得员工的同意,都不能取代用人单位在其所在地为员工缴纳社保的法定义务。即如果用人单位为劳动者异地缴纳社保的,用人单位可能需要额外承担在其所在地补缴社保的成本、滞纳金以及罚款等。

张律师建议,如果员工发现单位异地缴纳社保且未征得本人的同意,可以考虑与单位协商解决或向当地劳动保障部门投诉,也可以要求单位按照实际工作地点重新办理社保登记并补缴相关费用。如果单位拒绝改正,员工可以考虑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己的权益,如申请劳动仲裁或向法院提起诉讼。 □朱兰英

劳动者休息时间拒绝工作安排被解雇

法院:公司支付赔偿金

典型案例

【基本案情】

韩某系某食品公司运输司机,负责将公司的产品从工厂运输到门店,工作时间为3:30至11:30,之后除值班外即可下班。2022年6月27日15时左右,食品公司运输部主管吴某通知韩某去处理涉及韩某驾驶车辆的变更手续及交通违章。韩某当即向吴某说明因身体不适无法前去办理,请示可否次日再去办理。吴某在工作微信群中发言认为韩某当时虽已下班,但在休息期间拒不执行工作任务安排,严重违反了公司规章制度。2022年6月28日,某食品公司以韩某严重违反公司管理制度为由解除了与韩某的劳动关系。此案经仲裁程序后,韩某诉至人民法院。

【原告诉讼请求】

韩某请求判决某食品公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42750元。

【处理结果】

一审法院判决:某食品公司向韩某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40672.8元。食品公司不服,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案例解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第二项之规定,劳动者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三条、第三十六条规定,劳动者享有休息休假的权利,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十四小时。

本案中,韩某作为食品公司运输人员,其工作时间为3:30至11:30,其余时间应属韩某的休息时间。食品公司任意剥夺韩某的休息权利并解除劳动合同的行为,不属于“劳动者严重违反单位规章制度,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范围,应当认定食品公司解除劳动合同的行为违反法律规定,对韩某主张的公司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的诉讼请求予以支持。

【典型意义】

伴随着“996”“007”这样的词语在社会上逐渐盛行,用人单位超过法律限制、随意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已成为影响劳动关系和谐稳定的突出问题。宪法、劳动法均规定劳动者享有休息的权利,用人单位应充分尊重并保护劳动者休息休假的权益,不能仅以劳动者未服从加班安排为由,随意认定劳动者严重违反了公司管理制度,从而解除与劳动者的劳动关系。否则,用人单位将为其用工不规范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无论是用人单位还是劳动者,都应遵守诚信原则,共同推动形成公平、公正、诚信的劳动用工环境。一方面,用人单位在制定规章制度时,应充分体现对员工的人文关怀,注重规章制度内容的合法性和合理性,可事先与员工约定在某些特殊或紧急情况下,占用员工部分休息时间,从而保障用人单位的正常生产经营需求。另一方面,劳动者应秉持诚信原则,对用人单位的合理安排予以必要的协助和配合,助力单位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向晓文

五省(市)工会发函12家头部平台企业——保障高温天气下的劳动者权益

随着全国进入高温天气,依据劳动法、工会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为保障劳动者在高温期间劳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和身心健康,北京、上海、江苏、安徽、广东五省(市)总工会按照属地原则,近日组织向快递、外卖等12家头部平台企业发出高温天气保障劳动者权益的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公开提示函。

提示函主要针对货车司机、网约车司机、快递员、外卖配送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醒各平台企业建立健全防暑降温工作制度,执行高温天气户外露天作业相关规定,科学合理设置派单与接单规则,避免职工在高温时段长时间作业,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防暑降温饮料及必需药

品,并提高户外劳动者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与此同时,各地工会“送清凉”活动、工会驿站和“司机之家”也开足马力,竭诚为广大户外劳动者提供服务。

据了解,做好防暑降温工作是高温季节生产经营活动有序进行的重要保障,入夏以来,全国各级工会积极运用工会劳动法律监督“一函两书”,推动改善劳动条件、完善工作措施,确保劳动者身心健康,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截至6月30日,共有天津等11个省级总工会、包头等93个地市级总工会就高温天气劳动保护事项发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公开提示函,对高温天气期间用人单位保障劳动者权益进行提醒。 □郭帅



7月4日,陕煤集团韩城矿业公司桑树坪矿组织家属协管员在井口制作冰粉及各类冷饮,为矿工送上一份独有的夏日“清凉”,同时不忘叮嘱大家注意安全、注意防暑。 □通讯员 张爱爱 摄



时值盛夏,淳化县第三届淳化茶面饸饹文化旅游节如期而至,为更好服务茶产业链相关新兴企业和职工群众,县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工作人员走进活动现场,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参展企业和群众详细解读养老保险政策。 □通讯员 彭佳 摄

为“体检中心到工地服务”点赞

有话直说

据媒体消息,7月2日,中铁七局航空港高铁配套项目部将体检中心“搬”到了施工现场,为项目400余名农民工安排了一次“足不出户”的健康体检。

据报道,体检时医护人员对工地上的农民工进行了血压、心电图、血糖血脂等检查,并为他们现场建立健康档案,让农民工进一步了解自己的健康状况。

烈日炎炎的夏天,大量的农民工在建设工地上挥汗如雨,辛勤地工作着,他们为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他们的健康应得到社会的高度关注与

切实保障。由于一些农民工的健康意识相对淡薄,或受客观条件限制等,常常忽视了健康体检,导致一些潜在疾病得不到及时发现和治疗,存在着不少健康安全隐患。

笔者以为,中铁七局航空港高铁配套项目部将体检中心“搬”到施工现场,专门为农民工进行健康体检的做法,不仅让农民工不出工地就享受到了便捷的健康服务,可以防患于未然,有效地预防疾病的发生,确保高温下作业的农民工的健康和安全,而且有利于增强农民工的健康意识,不断提升他们的自我保护和防范能力,助力农民工的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 □魏伟华

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有补贴吗? 可以异地申领失业保险金吗?



个人养老金按全额的3%征收个税, 还是按增值部分征收3%个税?

个人养老金按领取额的3%征收个人所得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个人养老金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34号)明确,在缴费环节,个人向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缴费,按照12000元/年的限额标准,在综合所得或经营所得中据实扣除;在投资环节,计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投资收益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在领取环节,个人领取的个人养老金,不并入综合所得,单独按照3%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其缴纳的税款计入“工资、薪金所得”项目。

灵活就业人员能在非户籍地缴纳社保吗?

按现行有关政策规定,灵活就业人员可选择在户籍地或就业地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目前,除个别超大城市外,各地均已放开灵活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户籍限制。

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职工养老保险,缴费金额是多少?

按现行国家政策规定,灵活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可以在本省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的60%-300%之间选择适当的缴费基数,缴费比例为20%。

目前正在领取失业保险金,取得了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还能领取技能提升补贴吗?

可以。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取得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可按照初级(五级)不超过1000元、中级(四级)不超过1500元、高级(三级)不超过2000元的标准申请技能提升补贴。

可以异地申领失业保险金吗?

失业人员可随时随地在网上申领。网上渠道有失业保险待遇申领全国统一入口,网址是:si.zwfw.mohrss.gov.cn。微信、支付宝也可以申领,搜索“电子社保卡”小程序,进入首页,点击“失业保险待遇申领”服务。还可以下载掌上12333APP,在“服务”栏目下,选择“失业保险”中的“失业保险金网上申领”服务,也可以搜索服务名称,直接办理。

因见义勇为受伤,认定工伤时需要准备哪些材料?

《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五条第二项规定“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见义勇为视同工伤,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八条和《工伤认定办法》有关规定,提交工伤认定申请材料,包括工伤认定申请表、与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包括事实劳动关系)的证明材料、医疗诊断证明、民政部门或者其他相关部门的证明等。

实体社保卡只能在出生地领取吗?

社保卡一般情况下在参保地进行申领,如新生儿,最先参加医疗保险,则其医保参保地在哪,可在该地申领社保卡。随着各地社保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工作的推进,也可根据享受居民服务情况在居住地申领。

2021年底已实现社保卡申领(包括本人新申领及子女代办申领)、启用、补换、临时挂失等服务事项的跨省通办。具体请咨询发卡地12333服务热线。